

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情况说明

为确实做好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福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融财绩效[2019]622 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市委组织协调党内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对党内监督工作的督促检查。

（二）对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利情况进行监督。

（三） 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四）向同级党委和上一级纪委报告党内监督工作情况，提出建议，依照权限组织起草、制定有关规定和制度，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五) 受理对党组织和党员违犯党纪行为的检举和党员的控告、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二、机构、人员构成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包括 14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中共福清市 纪律检查委 员会	财政拨款	117	57
福清市纪委 清风基地办 公室	财政拨款	5	5

二、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纪委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749.97 万元，本年支出 1,749.97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一) 2018 年收入 1,749.97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91.75 万元，增长 5.53%，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749.9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18 年支出 1,749.97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91.75 万元，增长 5.5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87.2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01.47 万元，公用支出 85.76 万元。

2. 项目支出 462.7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49.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75 万元，增长 5.5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1101 (行政运行) 917.5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6.04 万元, 增长 20.4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86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0.93 万元, 下降 60.37%。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厉行节约。

(三)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29.2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9.27 万元, 增长 108.43%。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 查处案件有所增加。

(四) 2011150 (事业运行) 42.79 万元, 较上年决算减少 6.37 万元, 下降 12.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五)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3 万元, 较上年决算减少 2.19 万元, 下降 13.1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六)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1 万元, 较上年决算增加 29.71 万元, 增长 46.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七) 2080801 死亡抚恤 39.2 万元, 较上年决算增加 37.78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

(八)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2.06 万元, 增长 47.2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九)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 增长 7.66%。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十)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2.26 万元, 增长 66.2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8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5.51 万元, 增长 62.77%。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十二) 2210202 (提租补贴) 29.47 万元, 增加 7.93 万元, 增长 36.82%。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7.23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01.47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85.76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71 万元，同比增长 52.61%。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7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36.7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增长 54.92%，主要是：车辆划拨增加四部，业务量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 3.0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纪委及相关省市区纪委来客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27 批次、接待总人数 168。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 29.18%，主要是：上级纪委领导莅临指导案件审查调查次数增多。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2 个项目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分别是 1. 巡察办专项工作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70 万元；2. 设备购置费，财政拨款资金 6 万。

项目名称	项目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分类	分类细化	绩效目标内容	绩效目 标值
巡察办专项工 作经费	保障巡察 办的经费 使用，做 好市委布 置的巡察 专项工 作。	投入	时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巡察办专项 工作经费		投入	成本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巡察办专项 工作经费		产出	数量目标	巡察系统单位数	7 个
巡察办专项 工作经费		产出	质量目标	巡察工作执行率	100%
巡察办专项 工作经费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巡察工作覆盖率	100%
巡察办专项 工作经费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巡察单位整改执行率	100%
巡察办专项 工作经费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 度目标	巡察工作满意度	100%
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 购置，提 高办公效 率	投入	时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设备购置费		投入	成本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设备购置费		产出	数量目标	购置办公设备批数	13 批
设备购置费		产出	质量目标	办公设备运行完好率	100%
设备购置费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设备购置节约率	2%
设备购置费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 度目标	办公设备使用满意度	100%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78%，主要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1.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今后工作努力方向

-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销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年9月20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预算部门： _____ 中共福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_____ (公章)

填报日期： 2019 年 9 月 20 日

产出与效益 (财政20%) -本类指标和评分标准不得更改	预算执行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	本指标10分，按比例记分，无项目得10分。最高10分。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部门在年度内实际完成的原计划项目数量。 计划项目数：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中的财政支出专项数量	10.00%	2.86	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个）	4.00	
		重点工作办结率	本指标10分，按比例记分，无重点工作任务得10分。最高10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办下达数工作任务数）	10.00%	10.00	计划项目数（个）	14.00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	28.57%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个）		
三、个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计算过程	
	产出与效益 (部门20%) 1. 单个指标权重不得超过10%； 2. 预算部门自编指标必须为量化指标； 3. 指标间权重差不得超过5%；	产出数量						
		产出质量						
		社会效益	从严治党，建设廉洁政府	正风肃纪，反腐惩恶，	10.00%	10.00	实现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全覆盖	
		经济效益						
		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效益	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10.00%	10.00	实现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督全覆盖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权重、评价总分（S）								
评价等级	☐优秀（S≥90） ☐良好（90>S≥75） ☐合格（75>S≥60） ☐不合格（60>S）							

专家组 (评价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郑云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福清市监察委	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林恩云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福清市监察委	纪委常委	
	何尚贵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福清市监察委	监委委员	
	倪佳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福清市监察委	办公室主任	
	苏德明	中共福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福清市监察委	组宣部部长	
填表人签名:			联系电话:	